

2020 年度

泉州市民政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8)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1)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3)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4)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6)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7)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8)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38)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9)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9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96)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民政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市有关民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监督管理的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全市各级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并监督管理所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三）牵头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民政牵头、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参与的社会救助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社会救助监督管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救急难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专项救助措施并配合实施，建立申请和已获得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机制。

（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六）拟订行政区划管理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的政策规定。指导和审核全市各级行政区域需报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事项，组织指导全市各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

（七）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民政领域残疾人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协调落实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会同相关部门推进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措施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的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依法对慈善行业组织及其慈善活动进行指导监督。开展慈善公益宣传，弘扬慈善文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依法承担全市福利彩票销售、资金管理工作。管理市级福利资金。

（八）指导全市婚姻登记管理工作，督促做好涉外，涉台、港、澳、侨和国内公民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推进婚俗改革。

（九）依法承担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十）研究制定促进革命老区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指导全市革命老区建设工作，促进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协

调办理涉及老区的事务，负责和指导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优待管理工作，联系和指导市老区建设促进会工作。

（十一）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社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健全完善社会工作人才发展体制、机制。

（十二）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所设立儿童福利机构的日常监管等相关工作，协调落实儿童福利机构发展相关政策保障措施。办理涉台、港、澳、侨儿童收养登记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体系 and 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三）负责全市民政计划财务工作，指导、监督民政经费的使用和管理。

（十四）推进民政信息化工作，推动信息资源整合共享。

（十五）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的相关职责。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民政局应当牢固树立民政爱民、民政为民理念，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构建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的综合养老服务体系。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努力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加强慈善组织监管，促进慈善事业发展。全面加强基层民政工作。健全专业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制度，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

务平台。努力发挥专业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在社会治理服务中的积极作用，进一步扩大社会参与、激发社会活力、润滑社会关系。建立健全社会救助申请一门受理综合服务平台，加快构建救助信息共享平台，完善部门间分办、转接流程，及时受理、转办救助申请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民政部门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民政局	财政拨款	30	26
泉州市慈善总会	财政拨款	3	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财政拨款	9	8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财政拨款	19	1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财政拨款	23	20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	财政拨款	3	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财政拨款	4	3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自收自支	19	1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民政部门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部署，紧扣“三个聚焦”抓好落实，当好市委、市政府增进民生福祉的参谋助手和为民解困、为民谋利的服务尖兵。比照高质量赶超跨越的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工作理念，履行新时代民政的职责，擘画我市民政事业新篇章。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实施“社会治理强化行动”

一是深化城乡社区治理能力建设。健全“三社联动”机制，打造“共建共享”新型示范社区、城乡社区协商示范点和“三社联动”示范点。健全完善党组织领导的村（居）民自治制度、村级议事协商制度，探索创新协商议事形式和活动载体。规范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到明年底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加快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提升管理体系规范化水平。

二是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持续推进社会组织

“党建入章”，扩大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探索将年检改为年报，实行“全程电子报告”，逐步实现社会共同监管。开展社会组织等级评估、信用监管，持续打击非法社会组织。加快培育社会工作者，壮大专业社工队伍。

三是大力发展福利慈善事业。推进志愿服务制度化，推广运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持续创新慈善捐赠载体和方式，挖掘典型，传播理念，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完善福利彩票运行制度建设，强化风险防控，规范福彩公益金使用管理。

四是扎实推进专项行政管理。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稳妥推进行政区划调整工作，做好基础性准备工作。加强地名管理和标志设置工作，创建“平安边界”，依法护界管界。

（二）实施“民生保障提升行动”

一是进一步提升社会救助水平。落实延保渐退制度（给予退保缓冲期），落实支出型贫困家庭救助，强化社会救助救急救难功能。推广运用社会救助综合施救平台，深化救助领域“放管服”，简化社会救助程序，提高困难群众便利度。

二是健全扶持老区建设长效机制。强化老区脱贫攻坚实施意见落实，巩固建档立卡老区贫困村脱贫成果。继续扶持老区特色产业，推进革命遗址保护利用。

三是加强特殊困难群体关爱保护工作。推进儿童福利设施建设，提升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水平。健全残疾人“两项补

贴”提标和动态管理机制，探索贫困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工作，推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工作。提升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服务质量，完善寻亲服务机制。

（三）实施“社会服务优化行动”

一是提加快提升养老事业发展水平。扎实抓好全国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工作。积极办好养老组织孵化基地，落实《泉州市养老护理岗位工作人员奖补办法》。以医养结合为重点，提升养老刚性需求服务的供给能力。

二是强化殡葬领域治理。加快补齐公益性殡葬设施短板，加强公益性公墓和骨灰楼堂建设管理。加大基本殡葬公共服务保障，扩大惠民殡葬覆盖面。巩固违法违规私建坟墓摸排整治成果，健全遏制违建坟墓长效机制。推进丧俗改革，推广节地生态安葬。

三是做好婚姻登记管理工作。优化登记管理服务，推动婚俗改革，倡导婚姻礼仪新风。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表

收入项目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	支出预算	资 金 来 源					
				一. 一般公共预算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 财政专户资金	四. 直接事业收入	五. 上年结转	六. 其他资金
栏 次	1	栏 次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4186.42	一、基本支出	1488.93	1488.9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200.00	1、工资福利支出	1178.39	1178.39					
三. 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83	100.83					
四. 直接事业收入		3、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71	209.71					
五. 经营收入(事业)		二、项目支出	6002.24	2697.49	3200.00			104.75	
六.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571.59	469.49				102.10	
七. 附属单位缴款(事业)		2、一次性项目支出							
八. 其他收入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150.00	150.00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5280.65	2078.00	3200.00			2.65	0.00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86.42	本年支出合计	7491.17	4186.42	3200.00			104.75	
九. 上年结转	104.75	六、年终结转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7491.17	支出总计	7491.17	4186.42	3200.00			104.75	

二、收入预算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数	资金来源					
					一. 一般公共预算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 财政专户资金	四. 直接事业收入	五. 上年结转	六. 其他收入
**	**	**	**	**	**	**	**	**	**	**

	合计			7491.17	4186.42	3200.00			104.75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6112.13	2909.48	3200.00			2.65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0	58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0	5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12.65	510.00				2.65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88.00	788.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18	29.18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00.00		320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4	37.44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201	行政运行	402.71	402.71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30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8	61.08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00	142.00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50.64	48.64				2.00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6.29	44.29				2.00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	1.42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	2.93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124.26	124.16				0.10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	6.87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	8.77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08.62	108.52				0.10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399.54	299.54				100.00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61.73	261.73				100.00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6	21.26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5	16.55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350.78	350.78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5	8.45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0	8.40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9	16.79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081004	殡葬	317.14	317.14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74.45	74.45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	3.49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29	68.29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344.53	344.53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8.60	308.60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0	20.20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4.84	34.84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	1.79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1.64	31.64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	1.41					

三、支出预算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2、一次性项目支出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出			)		出
		**	**	**	**	**	**	**	**	**	**	*	**	**
	合计			7,491.17	1,178.39	100.83	209.71	571.59		150.00	5,280.65	*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6,112.13	381.50	65.26	92.72	142.00		150.00	5,280.65	*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201	行政运行	402.71	305.81	10.78	86.12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00				142.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12.65							512.65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8		54.48	6.6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4	37.44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0							5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88.00						150.00	638.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18	29.18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30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0							58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00.00							3,200.00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50.64	30.70	0.91	7.53	11.50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6.29	26.35	0.91	7.53	11.50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	2.93									
420002	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	1.42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124.26	92.98	2.82	20.86	7.60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7	8.77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08.62	77.34	2.82	20.86	7.60						
420003	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7	6.87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399.54	221.20	13.14	38.60	126.60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6	21.26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61.73	183.39	13.14	38.60	126.60						
420008	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5	16.55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350.78	189.54	16.90	3.34	141.00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9	16.79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0	8.40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081004	殡葬	317.14	155.90	16.90	3.34	141.00						
420009	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5	8.45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74.45	33.91	0.50	6.79	33.25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8.29	27.75	0.50	6.79	33.25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	3.49									
420010	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7	2.67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344.53	207.73	1.30	34.86	100.64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0	20.20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8.60	171.80	1.30	34.86	100.64						
420012	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73	15.73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4.84	20.83		5.01	9.00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1.64	17.63		5.01	9.00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	1.79									
420013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	1.4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支出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4186.42	一、基本支出	1,488.9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200.00	1、工资福利支出	1,178.39
三. 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83
四、经营收入		3、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71
		二、项目支出	5,897.49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469.49
		2、一次性项目支出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150.00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5,278.00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收入总计	7386.42	支出总计	7386.4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合计	1,488.93	2,69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6.65	1,817.4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95.18	703.75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9.83	42.75
2080201	行政运行	402.71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2.64	51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08	
20810	社会福利	485.12	299.1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08.98	108.1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0
2081004	殡葬	176.14	141.00
20820	临时救助	235.13	26.6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5.13	26.6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788.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78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18	
213	农林水支出		880.00
21305	扶贫		3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合计		3,200.00
229	其他支出		3,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2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20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	**	**
		4,186.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8.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7.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经济科目代码	金额
**	**
合计	1,488.93
工资福利支出	1,178.39
基本工资	351.52
津贴补贴	389.60
奖金	27.56
伙食补助费	0.83

绩效工资	3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67
职业年金缴费	17.4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1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7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1
住房公积金	105.5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16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71
办公费	29.29
印刷费	2.00
手续费	2.00
水费	7.24
电费	19.90
邮电费	5.92
物业管理费	16.50

差旅费	6.50
维修(护)费	5.00
会议费	11.50
培训费	6.70
公务接待费	7.70
工会经费	14.57
其他交通费用	61.5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83
离休费	34.71
退休费	46.24
生活补助	11.70
医疗费补助	0.5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7.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2、公务接待费	12.30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设立依据	期限	二级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功能科目	金额
**	**	**	**	**	**	**	**	**
	合计							5,428.00

420	泉州市民政局							5,428.00
		养老事业补短板专项						3,00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养老事业补短板专项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政办〔2017〕119号）根据《中共泉州市委 泉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养老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委发〔2017〕16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政办〔2017〕119号） 福利彩票公益金 3000 万元主要包含以下项目： 1. 新建 138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每个补助 5 万元，共 690 万元； 2. 新建 12 个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每个补助 30 万元，共 360 万元； 3. 支持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进入社区建设实体服务站点补助 100 万； 4. 养老服务设施示范站点补助资金 220 万； 5. 扶持 200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幸福院）运营补助，每个补助 1 万元，共 200 万元； 6. 支持养老设施建立微型消防站，75 个项目每个补助 2 万元，共 150 万元；	1 年	养老事业补短板专项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0.00

			7. 养老专业化服务组织孵化基地运营 100 万元； 8. 参加省“6-18”养老项目成果交易会、老博会、养老论坛、重阳节及养老事业宣传经费 70 万元； 9. 民办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运营补助 10 万元； 10. 购买第三方评估机构及社工岗位 40 万元； 11. 养老护理员培训、护理技能大赛及十佳护理员评选 60 万元 12. 实施政府购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以奖代补，共 840 万元； 13. 特困（低保）失能老人护理补贴，对象约 2300 人，每人每年补助 720 元，共 160 万元					
		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						5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	《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转发〈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省级专项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泉财社〔2014〕217 号），支持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按平均实际入住床位数不低于 2000 元的发放运营补助，由省、市、县按 5：1：4 承担。	1 年	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081099]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0
		五老定补						95.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五老定补	2019 年 8 月底全市健在革命“五老”人员 186 人。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五老”人员生活保	1 年	革命“五老”人员补助资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	[2082502]其他农	95.00

			障问题的通知》（泉政办[2003]34号）和《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解决特困“五老”人员生活补助问题的通知》（泉政办[2005]164号）。拟预算拟安排95万元，用于2019年8月全市健在革命“五老”人员186人的定期生活补助、医疗补助、特困补助、高龄补助等。自2020年1月1日起，将全市年龄在80岁以上的“五老”人员高龄补贴由原来每人每年500元提高至每人每年2400元（每人每月200元）。“五老”定期生活补助：186人×1170元×12个月×20%=52万元，提高“五老”定补186人×100元×12个月×20%=4.5万元，预计共需要57万元；特困“五老”补助：118人×1000元×40%=4.7万元，高龄“五老”补助：201人×500元×40%=4万元，共需约9万元；医疗补助186人×600元×20%=2.2万元。		金	细化)	村生活救助	
		救急难专项						15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救急难专项	拟列入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仍按2019年城乡低保人数每年每人10元筹集，落实解决困难群众突发临时性生活困难。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规定，落实解决困难群众突发临时性生活困难已列入社会救助常态化救助项目。主要包含以下项目： 1. 救急难再救助项目组； 2. 社会救助综合施救平台运行维护费。	1年	救急难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50.00

		低保家庭安居房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						543.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低保家庭安居房建设（为民办实事项目）	拟列入市委、市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对 181 户低保对象建设安居房建设，每户市级补助 3 万元，市级拟安排 543 万元。	1 年	低保安居工程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43.00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						1,080.00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预算安排 1080 万元（其中从福利彩票安排 200 万元）：《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 号）等文件，主要用于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革命遗址维修维护、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老区专项发展、老区村重点帮扶等方面支出。1、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扶持 10 个老区村，每个村 10 万元，10 个×10 万元=100 万元；2、根据《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对接工作的请示》（泉民老〔2014〕115 号）和文件办理通知单（编号：2014JJ1K4403），革命遗址维修维护专项资金 200 万元，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和苏区办经费 30 万元；3、根据《泉	1 年	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资金（一）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	300.00

			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革命老区建设的通知》（泉政[2000]201号）、《市政府第94次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0号）、《泉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老区发展工作的意见》（泉财社[2011]60号）、《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号）文件，用于脱贫攻坚支持老区开发建设：老区专项资金200万元、老促会专项帮扶资金100万元和老区办经费50万元。4、跨越发展市级补助专项资金，选择4个老区村进行重点帮扶，4个共200万元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预算安排1080万元（其中从福利彩票安排200万元）：《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号）等文件，主要用于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革命遗址维修维护、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老区专项发展、老区村重点帮扶等方面支出。1、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扶持10个老区村，每个村10万元，10个×10万元=100万元；2、根据《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对接工作的请示》（泉民老〔2014〕115号）和文件办理通知单（编号：2014JJ1K4403），革命遗址维修维护专项资金200万元，赣闽粤原中央苏区	1年	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资金（三）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296002]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和苏区办经费 30 万元；3、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革命老区建设的通知》（泉政〔2000〕201 号）、《市政府第 94 次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0 号）、《泉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老区发展工作的意见》（泉财社〔2011〕60 号）、《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 号）文件，用于脱贫攻坚支持老区开发建设：老区专项资金 200 万元、老促会专项帮扶资金 100 万元和老区办经费 50 万元。4、跨越发展市级补助专项资金，选择 4 个老区村进行重点帮扶，4 个共 200 万元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预算安排 1080 万元（其中从福利彩票安排 200 万元）：《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 号）等文件，主要用于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革命遗址维修维护、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老区专项发展、老区村重点帮扶等方面支出。1、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扶持 10 个老区村，每个村 10 万元，10 个×10 万元=100 万元；2、根据《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对接工作的请示》（泉民老〔2014〕115 号）和文件办理通知单（编号：	1 年	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资金（二）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580.00

			2014JJ1K4403），革命遗址维修维护专项资金 200 万元，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专项资金 200 万元和苏区办经费 30 万元；3、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革命老区建设的通知》（泉政[2000]201 号）、《市政府第 94 次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10 号）、《泉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我市老区发展工作的意见》（泉财社[2011]60 号）、《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 号）文件，用于脱贫攻坚支持老区开发建设：老区专项资金 200 万元、老促会专项帮扶资金 100 万元和老区办经费 50 万元。4、跨越发展市级补助专项资金，选择 4 个老区村进行重点帮扶，4 个共 200 万元					
420001	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社区建设专项（含“一定五化”新型示范社区 300 万元及社区人才 60 万元）						510.00
		社区建设专项（含“一定五化”新型示范社区 300 万元及社区人才 60 万元）	1. 根据中共泉州市委 泉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委发〔2018〕2 号），建设 15 个城乡社区服务站，每个社区补助 10 万元，共 150 万； 2. 根据《关于全面推行“一定五化”社区治理机制的指导	1 年	社区建设专项	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待细化）	[2080208]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10.00

		意见》（泉委办发〔2016〕25号），开展30个城乡新型社区治理试点，每个社区补助10万元，共300万； 3. 根据泉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2018年推进城乡社区“三社联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民管〔2018〕13号），采用第三方购买服务，完成2019年12个试点建设的评估，选取6个优秀试点作为“以奖代补”试点项目。每个试点评估经费0.5万元，12个试点项目共6万元。完成6个试点项目的补助经费下拨，每个试点9万元，共54万元						
--	--	---	--	--	--	--	--	--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泉州市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为7491.17万元，比上年减少7368.51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拥军专项资金涉军经费；农村住房叠加保险、自然灾害公众伤害责任保险、救灾预备金救灾相关经费及社会福利中心新址一期建设经费。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186.42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320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104.75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7491.17万元，比上年减少7368.5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78.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0.8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9.71万元，项目支出6002.2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186.42万元，比上年减少7311.26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拥军专项资金涉军经费及农村住房叠加保险、自然灾害公众伤害责任保险、救灾预备金救灾相关经费，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行政运行 402.71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局机关工

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及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2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41.64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办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及商品和服务支出社区建设专项支出。

（四）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112.58 万元。主要用于界管办及慈善总会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及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2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及离退休人员工资补贴支出。

（六）社会福利 784.26 万元。主要用于殡葬管理所、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社会福利中心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及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七）临时救助 261.73 万元。主要用于救助管理站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及社会救助专项支出。

（八）其他生活救助支出 788 万元。主要用于救急难专项、低保家庭安居房建设支出及“五老”人员定期补助支出。

（九）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2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880 万元。主要用于老区特色产业示

范项目，革命遗址、遗迹的保护和修缮，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专项及老区专项扶持建设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32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养老补短板经费增加，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主要用于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建设补助、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设补助、支持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进入社区建设实体服务站点补助、养老服务设施示范站点补助、扶持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幸福院）运营补助及养老专业化服务组织孵化基地运营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8.9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78.39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83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

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支出。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2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职能划转。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12.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和上下级往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接待标准。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已改革划转，现无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泉州市民政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泉州市民政局	部门预算编码	42000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 元）	资金总额		7491.17	
	项目支出		6002.24	
	基本支出		1488.93	
年度 总体 目标	积极构建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的综合养老服务体系，强化民生保障职能，努力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加强基层民政工作。			
年度 履职 目标	部门职能	积极构建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的综合养老服务体系，强化民生保障职能，努力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加强基层民政工作。		
	年度目标任务		支出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保障人员基本经费		基本支出	1488.93
	保障部门工作经费		经常性业务费	469.49
	扶持养老事业发展		养老补短板	3000.00
	建设 15 个城乡社区服务站，加快三社联动项目发展		社区建设专项	510.00
	发展老区村规模化特色产业，用于脱贫攻坚支持老区开发建设		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	1080.00
	落实“五老”人员生活保障		革命“五老”补助	95.00
	低保对象安居房建设 181 户		低保安居工程	543.00

	落实解决困难群众突发临时性生活困难			救急难专项				150.00	
	支持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			非营利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50.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值	计量单位	计算方法	评分标准	绩效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138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建设	年底完成138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建设	138.00	自然年度	是否完成	年底完成138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建设	1.00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老区特色产业	扶持10个老区村特色产业项目	10.00	个	是否完成	扶持10个老区村特色产业项目	10.00
			赣粤闽原中央苏区发展	支持安南永德四县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4.00	个	是否完成	支持安南永德四县加快发展,选择4个	4.00

								村进行重点帮扶	
			老区村跨越发展	支持老区村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4.00	个	是否完成	支持老区村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4.00
			低保安居户数	2020年建设的低保安居房数量	181.00	个	是否完成	2020年建设的低保安居房数量	181.00
		质量指标	办公自动化覆盖业务种类	办公自动化系统覆盖的业务种类数量	90.00	%	是否完成	办公自动化系统覆盖的业务种类数量	90.0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村居家养老务所在地为	为所在地老人提供休闲娱乐、用餐配餐、精神慰藉等	100.00	%	是否完成	是否能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100.00

			人 提 供 居 家 养 老 服 务	居家养 老服务					
			缓 解 受 助 对 象 因“急 难”问 题 导 致 的 生 活 困难	是否对 受助对 象的生 活困难 有所帮 助	100.00	%	是 否 完 成	是否 对受 助对 象的 生活 困难 有所 帮助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通 过 政 府 购 买 第 三 方 评 估, 提 升 政 府 项 目 有 效 性 及 财 政 资 金 使 用 绩 效	购买第 三方评 估机构 对政府 购买居 家养老 服务、 养老设 施星级 评定、 养老机 构服务 质量提 升开展 评估, 购买社 工岗位 开展养 老信息 化平台 操作和 服务, 提 升政府 项目的	100.00	%	是 否 完 成	是否 可提 升政 府项 目的 有效 性及 财政 资金 使用 绩效	100.00

				有效性 及财政 资金使用 绩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达 80%以 上	民政服 务对象 满意度 达 80% 以上	80.00	%	是 否 完 成	民政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达 80% 以上	80.00

（二）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2020 年泉州市民政局共设置 13 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救急难”专项、革命“五老”人员补助、民办非营利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农村低保（含特困人员）安居房建设、社区建设专项、养老补短板、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各单位经常性业务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897.59 万元。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救急难”专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2502	
项目分类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续存类	延续	项目负责人	许党惠	联系电话	22500386

型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筹集 150 万元救急难专项资金，通过“救急难”让突遇不测、因病因灾陷入生存困境的居民进行了救助或二次救助，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计划报送 2020 市委、市政府确定 2020 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 649 号）规定，落实解决困难群众突发“临时性生活困难已列入社会救助常态化救助项目，持续开展救急难工作。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救急难”有效防止遭遇急难的家庭陷入绝望无助的境地，让突遇不测、因病因灾陷入生存困境的困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50.00	资金总额：	15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通过“救急难”有效防止遭遇急难的家庭陷入绝望无助的境地，让突遇不测、因病因灾陷入生存困境的居民得到及时救助。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序进度完成 2020 年“再救助”	按时序进度完成 2020 年“再救助”	1.00	是否在 1 个自然年度内完成救急难工作	1.00

		工作。	工作。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市级财政救助资金总额是否全部下达	150.00	资金全部下达。完成得 10 分，未完成不得分。	75.00	150.00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数量	一年内的救助对象数量	150.00	150 人次以上为满分，每少 10 人扣 1 分	75.00	150.00
		人均救助金额	救助总金额除以救助人次	3800.00	3800 元/人次	3800.00	3800.00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救助对象因“急难”问题导致的生活困难	是否对救助对象的生活困难有所帮助	100.00	是否对救助对象的生活困难有 100%帮助	100.00	100.00
		最大限度防止冲击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事件的发生，促进社会和谐	通过救急难来防止困难群众作出不利于社会和谐稳定的事件，在一定程度上并且帮助困难家庭	90.00	90%防止冲击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事件的发生，促进社会和谐。	90.00	9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	受助对	受助对	85.00	受助对象	85.00	85.00

	度指 标	度指标	象满意 度	象满意 度达 85%以 上		满意度达 85%		
单 位 已 有 的 （ 或 拟 订 的 ） 保 证 项 目 实 施 的 制 度 、 措 施	社会救助综合施救平台作为突破口，进一步健全救助制度。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革命“五老”人员补助资金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项目分类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施珍妮	联系电话	225006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落实革命“五老”人员各种待遇，下达革命“五老”生活补助金、医疗补助金、特困和高龄补助经费。				

项目 确定 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五老”人员生活保障问题的通知》（泉政办[2003]34 号）和《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解决特困“五老”人员生活补助问题的通知》（泉政办[2005]164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落实革命“五老”人员各种待遇，不断提高生活补助标准，确保革命“五老”人员老有所养。					
项目 资金 申请 （万 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95.00	资金总额：		95.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 目标	落实革命“五老”人员各种待遇，确保革命“五老”人员老有所养。							
绩效 目标	评价指标			绩 效 内 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 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 标	时效指 标	革命 “五 老”人 员生活 补助	定期生 活补助	1370.00	1个自然 年度，1370 元/人.月	1370.00	1370.00
			革命 “五 老”人 员医疗 补助	医疗补 助	600.00	1个自然 年度，600元 /人.年	600.00	600.00
			革命 “五 老”人 员特困 补助	特困补 助	1000.00	1个自然 年度，1000 元/人.年	1000.00	1000.00
			革命 “五 老”人 员高龄 补助	高龄补 助	200.00	1个自然 年度，200元 /人.月	200.00	200.00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革命“五老”人员生活补助	补助全市健在革命“五老”人员	1370.00	1370 元/人.月	1370.00	1370.00
		革命“五老”人员医疗补助	补助全市健在革命“五老”人员	600.00	600 元/人.年	600.00	600.00
		革命“五老”人员特困补助	补助全市特困健在革命“五老”人员	1000.00	1000 元/人.年	1000.00	1000.00
		革命“五老”高龄人员补助	补助全市高龄健在革命“五老”人员	200.00	200 元/人.月	200.00	200.00
	质量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革命“五老”人员补助政策	对全市健在革命“五老”人员进行补助	100.00	足额发放2020年生活补助金、医疗补助金、特困和高龄补助金。	100.00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革命“五老”人员补助政策	确保革命“五老”人员老有所养	100.00	健在革命“五老”人员得到补助	100.00	100.0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革命 “五 老”人 员满意 度	健在革 命“五 老”人 员满意 度	90.00	革命“五 老”人员满 意度90%以 上	90.00	90.00
单位 已有的 (或 拟订 的) 保证 项目 实施 的制 度、 措施	《福建省革命“五老”人员定期生活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闽财社〔2014〕31号）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原中央苏区、老区建设专项资金		部门预算功能 科目	20130599 扶贫/2139999 农林水 /2296002 彩票	
项目分类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施珍妮	联系电话	225006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维修维护革命遗址；老区帮扶，促进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支持老区脱贫攻坚开发建设；发展老区村特色产业；老促会革命老区发展专项；重点帮扶 4 个老区村跨越发展；苏区办、老区办工作经费，对老区宣传经费、义诊等进行补助。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根据《泉州市民政局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做好《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对接工作的请示》（泉民老〔2014〕115 号）和文件办理通知单（编号：2014JJ1K4403），《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革命老区开发建设的实施意见》（泉委办发〔2017〕1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为弘扬老区精神，加大革命传统教育，对老区革命遗址、遗迹进行维修维护，保护和新增一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贯彻落实《赣闽粤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规划》，支持安南永德四县加快发展；通过发展老区村特色产业，帮扶老区村发展村集体经济，增加村财收入；选择 4 个老区村进行重点帮扶。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080.00	资金总额：	1080.0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880.00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880.00				
	基金预算拨 款：	200.00	基金预算拨 款：	200.00				
	财政专户拨 款：	0.00	财政专户拨 款：					
	结余结转资 金：	0.00	结余结转资 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对革命遗址、遗迹进行保护和修缮，发展老区村特色产业，对老区村群众需要解决的基础设施、卫生、教育、水利、农业等项目进行资金补助。加大脱贫攻坚力度，支持和促进革命老区加快发展。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 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 值	全年目标 值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扶持 老区 特色 产业 发展	发展 老区 村特 色产 业	100.00	1个自然 年度	100.00	100.00
			革命 遗址 维修 维护	对革 命遗 址、遗 迹进 行保 护和 修缮	200.00	1个自然 年度	200.00	200.00
			赣闽 粤原 中央 苏区 发展	支持 安南 永德 四县 加快 发展	200.00	1个自然 年度	200.00	200.00
			支持 老区 开发 建设	扶持 老区 村群 众需 要解	300.00	1个自然 年度	300.00	300.00

			决的 基础 设施、 卫生、 教育、 水利、 农业 等项 目，老 促会 革命 老区 发展 项目				
		老区 村跨 越发 展	选择 老区 村进 行重 点帮 扶	200.00	1个自然 年度	200.00	200.00
		老区 办、苏 区办 办公 经费	工作 经费、 宣传 费、义 诊	80.00	1个自然 年度	80.00	80.00
	成本 指标	扶持 老区 特色 产业 发展	扶持 10个 老区 村特 色产 业项 目	100.00	10万元/ 个	100.00	100.00
		革命 遗址 维修 维护	对全 市革 命遗 址、遗 迹进 行保 护和 修缮	200.00	全市革 命遗址、 遗迹	200.00	200.00
		赣闽 粤原 中央 苏区	支持 安南 永德 四县	200.00	50万元/ 个	200.00	200.00

		发展	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支持老区开发建设	扶持老区村项目、老促会革命老区发展项目	300.00	全市老区村	300.00	300.00
		老区村跨越发展	支持老区村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200.00	50万元/个	200.00	200.00
	数量指标	扶持老区特色产业	扶持10个老区村特色产业项目	10.00	10个	10.00	10.00
		赣闽粤原中央苏区发展	支持安南永德四县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4.00	4个	4.00	4.00

			老区村跨越发展	支持老区村加快发展，选择4个村进行重点帮扶	4.00	4个	4.00	4.00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区建设	进一步加大脱贫攻坚力度，加大支持老区建设水平	1080.00	支持老区开发建设	1080.00	108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老区开发建设	持续加大支持老区建设	1080.00	支持老区开发建设	1080.00	108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扶持的老区村满意度	90.00	老区村满意度90%以上	90.00	90.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泉州市革命老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泉民老〔2017〕203号）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民办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099		
项目分类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方海涛	联系电话	22500385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对民办营利性和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含公建民营）、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提供失能老人照料服务的，以实际入住的失能老年人数统计，按年平均给予每年每床 2400 元给予养老机构（含公建民营）护理补贴，由省、市、县按 5:1:4 承担；支持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按平均实际入住的非失能老人床位数不低于 2000 元的发放运营补助，由省、市、县按 5:1:4 承担。市财政需承担补助约 50 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养老服务专项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民养老〔2019〕87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已列入 2020 年部门专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50.00	资金总额：	5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加强非营利性民办养老机构省级专项补助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我市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床位运营补助投入时效	持续时间	1.00	1个自然年度	1.00	1.00
		成本指标	床位运营补助费用	市级补助资金	50.00	2019年度40万元, 2020年度50万元	25.00	50.00
		数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数量	非护理型床位运营补助	200.00	按年平均实际入住床位数每床200元标准补助	200.00	200.00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助数量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助	240.00	按年平均实际入住床位数每床240元标准补助	240.00	240.00
		质量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质量	促进我市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发展	90.00	按照文件要求支持民办养老机构, 90%提升我市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发展	90.00	90.0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办养老服务机构社会反响	支持养老服务社会化	100.00	鼓励社会力量兴办运营养老机构	100.00	10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支持民办养老机构	扶持养老机构为老	100.00	为老年人提供机构养老服务等, 100%促进养	100.00	100.00

			可持 续发 展	年人 提供 更好 的服 务		老机构可持 续发展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养老 机构 满意 度	养老 机构 满意 度	90.00	养老机构满 意度 90%	90.00	90.00
单位 已有 的 (或 拟订 的) 保证 项目 实施 的制 度、 措施	根据《福建省民政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养老服务专项业务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民养老〔2019〕87号），通过适当的床位运营补助，促进我市民办养老机构建设，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养老服务业。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含特困人员）安居房建设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2502	
项目分类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许党惠	联系电话	22500386
项目起止 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解决我市 181 户户低保家庭的住房问题，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项目确定 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根据中共泉州市委、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兴办 2020 年为民办实事项目的决定》精神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解决部分农村低保家庭的住房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项目资金	实施期		当年度		
申请（万	资金总额：	543.00	资金总额：	543.00	

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3.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3.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解决 181 农村低保家庭的住房困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序进度完成 2020 年农村低 保安居房建设	是否按为 民办实事项目 规定时序 推动。	1.00	是否按为 民办实事项目 规定时序推 动。1 年内 实施项目 完毕		1.00
		成本指标	市级财政投入 每户补助	市级财政投入	3.00	2019 年市 级财政每 户补助 3 万元，和 2019 年保 持稳定得 满分，下 降不得分。	3.00	3.00
			资金使用 合规性	①资金的使用 是否符合有关 专项资金管理	100.00	是否 100% 符合相关 规定	100.00	100.00

			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数量指标	低保安居房户数	2020年建设的低保安居房数量	181.00	2019年底摸底情况，预计2020年建设181户，完成得分，没完成不得分	0.00	181.00
	质量指标	安全、舒适、方便	包括房屋的安全性，卫生条件和设施条件	100.00	房屋符合抗震标准，是否100%具备基本卫生设施条件。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部分农村	是否实际为农	181.00	完成181户低保安居房建设		181.00

			低保家庭的住房困难	村家庭提供了低保安居房		得满分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切实解决我市一部分低保家庭的住房问题，促进社会和谐	100.00	切实解决我市一部分低保家庭的住房问题，是否 100%促进社会和谐。	10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对象满意度	受助对象满意度达 80%以上	80.00	受助对象满意度达 80%以上	80.00	80.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开展低保安居房进度情况的月报制度。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社区建设专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208
项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目 分 类				
存 续 类 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吴婷婷	联系电话 22500623
项 目 起 止 时 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 目 概 况	1、推行“一定五化”社区治理机制，建设30个“共建共享”新型社区治理试点，每个10万元，合计300万元；2、在全市范围内选取15个城乡社区建设社区服务站，每个服务站补助10万元，合计150万元；3.对2019年各县（市、区）开展的12个省市“三社联动”试点项目进行评估，选取6个良好的试点项目，以“以奖代补”形式给予补助，每个机构补助经费9万元，共54万元；项目评估费6万元，合计60万。			
项 目 确 定 情 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1、《关于全面推行“一定五化”社区治理机制的指导意见》（泉委办发〔2016〕25号）；2、中共泉州市委 泉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委发〔2018〕2号）；3.泉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2018年推进城乡社区“三社联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民管〔2018〕13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紧紧围绕社区居民的需求，健全社区自治体系、培育社区社会组织、畅通民意诉求渠道、培养社区意识，并依靠政府、社区社会资源和社区居民的力量解决社区问题，逐步形成社区多元共治的格局。做好试点的总结评估工作，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模式，加强示范引导。		
项 目 资 金 申 请 （ 万 元 ）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510.00	资金总额：	51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 体 目 标	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努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居民参与、法制保障”的新型社区治理格局；强化城乡社区服务功能，提升居民群众生活质量和水平；将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经费纳入市、县年度财政预算，建立常态化的资金投入机制和逐年增长机制，探索形成“政府+社会”服务投入及提供模式，促进我市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建设；加大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保障和促进专业社会工作的深入开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评价指标	绩效内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 目标				容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 标	时效指 标	一年内建 设完成 30 个“共建共 享”新型社 区治理试 点	一年内 完成建 设任务 视为 100%	100.00	1 年内完成 建设任务 视为 100%	50.00	100.00
			一年内建 设完成 15 个城乡社 区服务站	一年内 完成建 设任务 视为 100%	100.00	一年内完 成建设任 务视为 100%	50.00	50.00
			2019 年 “三社联 动”试点建 设补助	2019 年 “三社 联动”试 点建设 补助	1.00	1 个自然年 度	0.50	1.00
		成本指 标	下达市级 补助资金 510 万元	下达市 级补助 资金 510 万元	510.00	下达市级 补助资金 510 万元	0.00	510.00
		数量指 标	新型社区 治理试点	完成 30 个新型 社区治 理试点 建设	30.00	完成 30 个 新型社区 治理试点 建设	0.00	30.00
			城乡社区 服务站建 设	完成 15 个城乡 社区服 务站建 设	15.00	完成 15 个 城乡社区 服务站建 设	0.00	15.00
			2019 年 “三社联 动”试点建 设	完成 12 个试点 评估、补 助 6 个 试点	6.00	完成 12 个 试点评估、 补助 6 个 试点	0.00	6.00
		质量指 标	实现社会 工作者作 用更明显 (目标单	通过试 点成果 和服务 模式推		实现社会 工作者作 用更明显	50.00	100.00

		位：%)	广，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三社联动”工作法，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社会组织发展更有活力，城乡社区服务更精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城市社区服务站覆盖率	城市社区服务站覆盖率	90.00	推行我市新型社区治理新模式	85.00	90.00
		我市农村社区服务站覆盖率	农村社区服务站覆盖率	75.00	增强城乡社区服务功能	73.00	75.00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社会组织发展更有活力，城乡社区服务更精细。	1.00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	0.5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社会组织发展更有活	1.00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	0.50	1.00

			力,城乡社区服务更精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社会组织发展更有活力,城乡社区服务更精细。	1.00	实现社会工作者作用更明显	0.50	1.00
	满意度指标	城乡社区服务站居民满意度	城乡社区服务站居民满意度90%	90.00	城乡社区服务站居民满意度90%	0.00	90.00
		“三社联动”试点居民满意度	“三社联动”试点居民满意度90%	90.00	“三社联动”试点居民满意度90%	0.00	90.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委发〔2018〕2号);泉州市民政局关于印发《2018年推进城乡社区“三社联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民管〔2018〕13号)。					

度、措施	
------	--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养老补短板专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296002	
项目分类	已确定分年度预算安排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方海涛	联系电话	22500385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实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特困（低保）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新建 138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新建 14 个街道和重点乡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支持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进入社区建设实体服务站点补助，养老服务设施星级评定奖补资金，扶持 291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幸福院）运行，支持养老服务设施建立微型消防站，养老专业化服务组织孵化基地运营，参加养老项目成果交易会、老龄产业博览会、开展养老服务高峰论坛、重阳节专题活动及养老事业宣传等有关工作，街道和重点乡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护理型床位补助，购买第三方评估机构及社工岗位费用，养老护理员培训、护理技能大赛及十佳护理院评选，养老补短板工作费用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中共泉州市委 泉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委发〔2017〕16 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政办〔2017〕119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为完成省、市关于养老补短板工作的目标，落实养老服务保障政策，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人口老龄化相适应的养老服务体系。			
项目实施期	实施期		当年度		

目 资 金 申 请 （ 万 元 ）	资金总额：		3000.00	资金总额：	300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3000.00	基金预算拨款：	300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1. 完成省定街道和重点乡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 100%的目标；2. 完成省定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制村覆盖率 60%的目标；3. 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养老；4. 做好养老服务设施消防安全工作；5. 运营好养老服务组织孵化基地，推动养老服务组织落地发展；6. 做好养老宣传工作，宣传我市养老发展成果，提高群众对养老设施的知晓程度，逐步改动群众的养老观念。							
绩 效 目 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年底完成 138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建设	年底完成	138.00	1 个自然年度	0.00	138.00
			年底完成 12 个街道和重点乡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设	年底完成	12.00	1 个自然年度		12.00
			年底新增 75 个养老服务设施的微型消防站	年底完成	75.00	1 个自然年底		75.00
		成本指标	690 万元	建设 138	690.00	5 万元/个	690.00	690.00

		标	补助 138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点（农村幸福院）建设	个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				
			840 万实施政府购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	以“特困供养人员、低保对象、建档立卡的贫困人口、重点优抚对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成员、重度残疾人”中的老年人和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作为基数，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 20 元的标准，引进居家养老专业化服务组织，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对其中特别困难的对象，可集中一部分资金	840.00	840 万元		840.00

			用于分 层次购 买实体 服务。				
		360 万元 补助 12 个居家 社区养 老服务 照料中 心	建设 12 个居家 社区养 老服务 照料中 心	360.00	30 万元/个	360.00	360.00
		150 万支 持 75 个 养老服 务设施 建设微 型消防 站	建设 75 个微型 消防站	150.00	2 万元/个	150.00	150.00
		160 万元 补助特 困失能 老人护 理补贴	以低保 对象、计 划生育 特殊家 庭中的 失能老 人和特 困失能 老人为 实施对 象，给予 每人每 月 300 元 的护理 补贴	160.00	300 元/人/ 月	0.00	160.00
		200 万元 扶持 200 个农村 居家养 老服务 站运营	扶持农 村居家 养老服 务站（农 村幸福 院）运营	200.00	1 万元/个		200.00
		220 万元 用于养 老服务 设施星 级评定	奖补四 星、五星 养老服 务设施	220.00	四星 5 万元 /个、五星 10 万元/个	0.00	220.00

			补助				
			100 万元 用于养 老服务 组织孵 化基地 运营	运营市 养老服 务组织 孵化基 地	100.00	100 万元	30.00 100.00
			70 万元 用于养 老项目 成果交 易会、老 博会、养 老论坛、 重阳节 及养老 宣传	参加养 老项目 成果交 易会、老 博会、养 老论坛， 开展重 阳节及 养老宣 传等	70.00	70 万元	30.00 70.00
			40 万元 用于购 买第三 方评估 机构及 社工岗 位费用	购买第 三方评 估机构 及社工 岗位费 用	40.00	40 万元	0.00 40.00
			60 万元 用于开 展养老 护理院 培训、护 理技能 竞赛和 十佳护 理院评 选	开展养 老护理 院培训、 护理技 能竞赛 和十佳 护理院 评选	60.00	60 万元	0.00 60.00
	数量指 标	新建 138 个农村 居家养 老服务 站（农村 幸福院）	新建 138 农村居 家养老 服务站		138.00	138 个	0.00 138.00
		新增 12 个居家 社区养 老服务	新增 12 个居家 社区养 老服务		12.00	12 个	 12.00

		照料中心	照料中心				
		新增 75 个养老服务设施的微型消防站	新增 75 个养老服务设施的微型消防站	75.00	75 个		75.00
		质量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所在地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为所在地老人提供休闲娱乐、用餐配餐、精神慰藉等居家养老服务	1.00	是否能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0.00	1.00
		做好养老服务设施消防安全工作	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微型消防站,做好养老服务设施消防安全工作	1.00	是否可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消防安全系数	0.00	1.00
		提升养老护理人员的职业技能及职业获得感	通过护理人员技能培训及护理院技能竞赛、十佳护理员评选,提升养老护理员的职业技能和职	1.00	是否可提升养老护理员的从业技能和从业意向	0.00	1.00

			业获得感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评估,提升政府项目的有效性及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购买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养老设施星级评定、养老机构服务质量提升开展评估,购买社工岗位开展养老信息化平台操作和服务,提升政府项目的有效性及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1.00	是否可提升政府项目的有效性及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0.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购买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的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以上	对符合条件的对象实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80.00	百分比	0.00	80.00
单位已有的	《中共泉州市委 泉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泉委发〔2017〕16 号）、《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实施意见的通知》（泉政办〔2017〕119 号）							

（ 或 拟 订 的 ） 保 证 项 目 实 施 的 制 度 、 措 施	
--	--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民政局机关

项目名称	民政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202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杜朴生	联系电话	22500639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民政专项工作费及开展志愿服务、培训（含村干培训）、机关党建、精神文明、档案整理、消防、综治、平安创建、安全生产、法制教育、宣传、社会组织和社区建设等工作经费；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岗位政府购买服务经费；老促会工作经费。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无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42.00	资金总额：	142.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2.00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142.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 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 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 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民政专项工作费及开展志愿服务、培训、机关党建、精神文明、档案整理、消防、综治、平安创建、安全生产、法制教育、宣传、社会组织和社区建设等工作经费；社会组织综合委员会岗位政府购买服务经费；老促会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 内容	实施期 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 标值	绩效 标准	半年 目标 值	全年 目标 值
	产出 指 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 组织 综合 委员 会岗 位政 府购 买服 务	购 买 服 务 岗 位 数 2 个	2.00	购 买 服 务 岗 位 数 2 个	2.00	2.00
			组 织 举 办 会 议 （ 活 动 ） 数	召 开 会 议 不 少 于 2 次	2.00	召 开 会 议 不 少 于 2 次	2.00	2.00
		质量指标	办 公 自 动 化 覆 盖 业 务 种 类	办 公 自 动 化 系 统 覆 盖 的 业 务	0.90	办 公 自 动 化 系 统 覆 盖 的 业 务	0.50	0.90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 经费 节省 数	项目 实施 后所 节省 的纸 张经 费	5.00	项目 实施 后所 节省 的纸 张经 费小 于5万	2.50	5.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平 安综 治创 建可 持续 影响	对平 安综 治创 建可 持续 影响	1.00	对平 安综 治创 建可 持续 影响	1.00	1.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 (会 议) 参与 人员 满意 率	满意 人数/ 有效 调查 人数 × 100%, 抽样 调查。	1.00	满意 人数/ 有效 调查 人数 × 100%, 抽样 调查。	1.00	1.00
		社会 公众 满意 度	调查 中满 意和 较满 意的 社会 群众 占调 查总 人数的 比率	1.00	调查 中满 意和 较满 意的 社会 群众 占调 查总 人数的 比率	1.00	1.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 施	无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项目名称	经常性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005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新增	项目负责人	艾玉河	联系电话 13599753311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1、购置办公用品: 1.5 万元 2、全市界线管理及平安边界创建活动工作会议(即全市界线联检和平安边界联席会议) 2 次, 共计 3 万元。 3、对年度具体承担市间县级界线界桩管理任务的县(市、区)民政部门予以资金补助, 共计 5 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闽民勘〔2018〕131 号、泉政办〔2018〕13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闽民勘〔2018〕131 号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的通知 泉政办〔2018〕13 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8-2022 年县乡两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计划安排的通知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9.50	资金总额:	9.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1、保障办公人员正常经费; 2、开展经常性业务工作经费。			
	评价指标	绩效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 目标				内容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 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 拨付 (下 达、结 算)及 时率	实际 完成 时间 早于 规定 (计 划)时 间为 100%, 迟为 0。	100.00	实际完成 时间早于 规定(计 划)时间为 100%,迟为 0。	50.00	100.00
		成本指标	人均 办公 使用 面积	衡量 单位 办公 用房 配备 情况。 计算 公式 为:人 均办 公使 用面 积=本 期末 单位 办公 用房 使用 面积 ÷本 期末 在职 人员 数	63.00	衡量单位 办公用房 配备情况。 计算公式 为:人均办 公使用面 积=本期末 单位办公 用房使用 面积÷本 期末在职 人员数	31.50	63.00
		数量指标	界线 联检 会议 举办	开展 界线 联检 会议	1.00			1.00

		数					
		界线 联检 会议 参与 数	参与 其他 设区 市牵 头的 界线 联检 会议	1.00			1.00
		办公 经费 节省 数	项目 实施 后所 节省 的纸 张经 费和 人员 工资	100.00	项目实 施后所 节省的 纸张经 费和人 员工资	50.00	10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在职 人员 控制 率	在职 人员 控制 率= (在 职人 员数/ 编制 数)× 100% 在职 人员 数:单 位实 际在 职人 数编 制数: 机构 编制 部门 核定 的人 员编 制数	100.00	在职人 员控制 率= (在 职人 员数/ 编制 数)× 100% 在职人 员数: 单位 实际 在职 人 数编 制数: 机构 编制 部门 核定 的人 员编 制数	100.00	100.00
满意	服务对象满	界线	满意	2.00	满意人数/	1.00	2.00

	度指 标	意度指标	两边 群众 满意 度	人数/ 有效 调查 人数 × 100%, 抽样 调查。		有效调查 人数× 100%,抽样 调查。		
单位 已有 的 (或 拟订 的) 保证 项目 实施 的制 度、 措施	闽民勘〔2018〕131号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的通知 泉政办〔2018〕13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18-2022年县乡两级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计划安排的通知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民政福利企业管理站

项 目 名 称	经常性业务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 目		2081005	
项目分 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 型	新增	项目负责人	吴端源	联系电话	22500632	
项目起 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 况	经常性业务工作经费：8 万元 （压减 5%即 7.6 万元） 1、党建经费 1 万元； 2 、东海水电费及物业费等 3 万元； 3、办公费及新购电脑和维修耗材费 2.5 万元； 4、老干部开展活动 0.8 万元。 5、开展慰问困难残疾职工 0.3 万元。					
项目确	项目确定的依据	闽委组通〔2016〕9 号、泉委文明办〔2018〕16 号				

定情况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1、闽委组通〔2016〕9号 关于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 2、泉委文明办[2018]16号 关于市级文明单位结对共建文明村镇（社区）、乡村（城市）学校少年宫活动的通知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7.60		资金总额：		7.6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1、保障办公人员正常经费；2、开展经常性业务工作经费。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下达、结算）及时率	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规定（计划）时间为100%，迟为0。	100.00	实际完成时间早于规定（计划）时间为100%，迟为0。	50.00	100.00
		成本指标	人均办公使用面积	衡量单位办公用房配备情况。计算公式为：人均办公使用面积=本	63.00	衡量单位办公用房配备情况。计算公式为：人均办公使用面积=本期末单位办公用房使用	31.50	31.50

			期末单位办公用房使用面积 ÷ 本期末在职人员数		面积 ÷ 本期末在职人员数		
	数量指标	会议（活动）参与单位数	开展党建活动	2.00		1.00	2.00
		组织举办会议（活动）数	组织开展助残、爱残公益活动	1.00		1.00	1.00
		开展党性教育次数	前往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开展党性教育的次数。	4.00	前往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开展党性教育的次数	2.00	4.00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经费节省数	项目实施后所节省的纸张经费和人员工资	100.00	项目实施后所节省的纸张经费和人员工资	50.00	95.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数 / 编制数)	100.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数 / 编制数) × 100% 在	100.00	100.00

				×100% 在职人 员数： 单位实 际在职 人数编 制数： 机构编 制部门 核定的人 员编 制数		职人员 数：单位 实际在职 人数编制 数：机构 编制部门 核定的人 员编制数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老干 部满 意率	满意人 数/有 效调查 人数× 100%， 抽样调 查。	100.00	满意人数 /有效调 查人数× 100%，抽 样调查。	1.00	2.00
单位已 有的（或 拟订的） 保证项 目实施 的制度、 措施	1、闽委组通〔2016〕9号 关于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 2、泉委文明办〔2018〕16号 关于市级文明单位结对共建文明村镇（社区）、乡村（城市）学校少年宫活动的通知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救助管理站

项 目	救助经济核对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 目	2082002
--------	------------	--------------	---------

名称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蓝志坚 联系电话 22672607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1. 救助工作经费用于为流浪乞讨受助人员提供生活、医疗、护送返乡、管理等全部救助服务支出，用于站内维修、改造、办公等工作经费； 2. 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公、会议等工作经费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第 381 号令）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 649 号令） 《关于泉州市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构编制问题的批复》（泉委编[2015]2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26.60	资金总额：	26.6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6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6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1.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扎实有效，认真组织专项行动，按照省总站要求开展“寒冬送温暖”、“夏季送清凉”等专项活动，发挥部门联动作用，为陷入困境、居无定所、流落街头的各类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开展积极救助； 2. 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有效开展运行，为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等专项救助提供切实可靠的数据依据，切实为困难群众做到“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 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求助信 息响应 时间	接到流浪 乞讨人员 求助信息 响应时间 小于 5 分 钟	5.00	小于 5 分钟	5.00	5.00
		成本 指标	使用资 金预算	不超过预 算金额	26.60	小于 26.6	26.60	26.60
		数量 指标	流浪乞 讨人员 救助率	实际救助 人数/求 助人员人 数×100%	100.00	实际救助人 数/求助人 员人数× 100%	100.00	100.00
		质量 指标	建立社 会救助 家庭经 济状况 核对机 制	建立社会 救助家庭 经济状况 核对机制 的县(市、 区)比例	100.00	实现家庭经 济状况全覆 盖,达 100%	100.00	100.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困难群 众生活 水平提 升	困难群众 水平是否 进行提升	100.00	当期困难群 众生活水平 /上期困难 群众生活水 平×100%	100.00	100.0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受助人 员护送 返乡率	受助人员 护送返乡 人数/当 期受助人 员总数× 100%	85.00	受助人员护 送返乡人数 /当期受助 人员总数× 100%	85.00	85.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群众 (员 工)对 办公环	满意人数 /有效调 查人数× 100%,抽	100.00	满意人数/ 有效调查人 数×100%, 抽样调查。	100.00	100.00

		标	境满意 率	样调查。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无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殡葬管理所

项目名称	殡葬业务费（2081004）		部门预算 功能科目	2081004 殡葬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王玉印	联系电话	13805934016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该专项资金用于支付 2020 年度人员经费，以提供尸体接运、冷冻、火化及骨灰寄存等服务，参与有关部门处理丧葬法规行为。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我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为贯彻执行《泉州市殡葬管理暂行规定》等相关殡葬法规，参与有关部门处理丧葬法规行为，指导群众开展文明的丧葬活动，提供提供尸体接运、冷冻、火化及			

			骨灰寄存等服务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根据相关殡葬法规的精神，为了加强殡葬管理，促进深化殡葬改革，我单位需指导群众开展文明的丧葬活动，而提供基本的殡葬服务，如尸体接运、冷冻、火化及骨灰寄存等，能起到良好的指导作用。同时收取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又可用于殡葬改革。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41.00	资金总额：	141.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1.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1.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提供尸体接运、冷冻、火化及骨灰寄存等服务，取得一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降低投诉次数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遗体火化	火化遗体数量（具）	4000.00	历年平均火化遗体4000具	2400.00	4000.00
			骨灰寄存	新增骨灰寄存量（盒）	2000.00	历年平均新增骨灰寄存2000盒	1200.00	2000.00
			遗体接运	遗体接运数量（具）	4000.00	历年平均接运遗体4000具	2400.00	4000.00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行政事业性收费	取得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万元）	350.00	2019 年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约 700 万，因资产托管等原因，下调预期按 350 万元	210.00	350.00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改革宣传	殡葬改革宣传次数	2.00	2019 年进行殡葬改革宣传 2 次	1.00	2.00
			困难群众帮扶	对困难群众免除行政事业性收费人次	30.00	历年平均免除行政事业性收费 30 人次	18.00	3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投诉	服务投诉次数下降 10%	18.00	2019 年度投诉次数 20 人次	9.00	18.0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泉州宏福园职工岗位职责》、《泉州宏福园财务管理办法》、《行风建设督察制度》及《信息公开制度》等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项目名称	经常性专项业务支出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299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新增	项目负责人	洪淑芳	联系电话	22500683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开展慈善活动的办公费，通信费、业务费、召开募捐座谈会、宣传动员会、召开理事会，开展共同托起他们理想助学活动、开展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开展境外慈善合作交流等。 1、正常运行办公费 1.25 万元、通信费 1 万元、水电费和物业费 5 万元、设备购置费和维修费 2 万元、劳务费 14 万元（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合计 23.25 万元 2、共同托起他们理想助学活动宣传费 5 万元 3、“中华慈善日”宣传费 5 万元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开展慈善活动的差旅费，通信费、业务费、召开募捐座谈会、宣传动员会、召开理事会，开展共同托起他们理想助学活动、开展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开展境外慈善合作交流等。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用于开展慈善工作的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33.25	资金总额：	33.2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25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做好慈善募捐和捐助工作，更好地为社会服务。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正常运行的慈善工作经费	正常运转的慈善工作经费		23.25	万元/年	13.25	23.25
		助学活动宣传费	共同托起他们理想助学活动宣传费		5.00	万元/年	5.00	5.00
		“中华慈善日”宣传费	“中华慈善日”宣传费		5.00	万元/年	5.00	5.00
	数量指标	开展大学生助学宣传活动一年一次	共同托起他们理想助学活动		1.00	次/年	1.00	1.00
		“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	“中华慈善日”宣传活动		12.00	次/年	6.00	12.00
	质量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贫困大学生实现自己理想	贫困学生能够实现自己大学理想，为社会服务		100.00		100.00	100.00
		“中华慈善日”宣传	能够使需要帮助的贫		100.00		100.00	100.00

				困家庭、 低保户 家庭等 感受到 社会温 暖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满意率	测评大 学生资 助满意 程度	100.00	满意率=满 意人数/有 效调查人 数×100%	100.00	100.00
单 位 已 有 的 （ 或 拟 订 的 ） 保 证 项 目 实 施 的 制 度 、 措 施	财务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项目名称	收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医疗及护理费、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王慧琴	联系电话	18359605808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市级社会福利中心孤残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医疗康复和生活护理经费、工作经费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依据市级社会福利中心收养儿童的日常生活、医疗康复、生活护理和其它与收养儿童相关的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可行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100.64	资金总额:	100.6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6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64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体目标	保障市级社会福利中心孤残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的全覆盖率;保障收养儿童基本生活、医疗康复、生活护理及其他与收养儿童相关的工作需求;严格按照孤残儿童及超龄儿童基本生活标准,合理运用资金预算。						
绩效目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标准	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	1500.00	每人每月不低于1500元	1500.00

			工作的 通知》 规定， 机构供 养孤儿 每人每 月不低 于 1500 元				
		孤儿 基本 生活 保障 标准	根据 《关于 调整泉 州市城 乡最低 生活保 障和特 困人员 救助供 养标准 的通知 》标准，我 院 10 名超龄 孤弃儿 童标准 为每人 每月 1703 元	1703.00	每人每月 不低于 1703 元	1703.00	1703.00
		孤儿 基本 生活 保障 标准	我院孤 弃儿童 医疗费 补助标 准为每 人每年 不低于 5000 元	5000.00	每人每年 不低于 5000 元	5000.00	5000.00
	数量 指标	特困 人员 救助 供养	我院供 养孤弃 儿童 24 人	24.00	我院供养 孤弃儿童 24 人	24.00	24.00

			人数					
		质量 指标	资金 结算 (拨 付、下 达)准 确率	工程项 目资金 实际结 算金额 /合同 约定应 结算金 额× 100%	100.00	工程项 目实际 结算金 额/合 同约定 应结算 金额 ×100%	100.00	100.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办公 经费 节省 数	项目实 施后所 节省的 纸张经 费节省 10%	10.00	项目实 施后所 节省的 纸张经 费节省 10%	5.00	10.00
		社会 效益 指标	政策 知晓 率	群众对 受助孤 儿政策 知晓率 达 80% 以上	80.00	群众对受 助孤儿政 策知晓率 达 80%以 上	80.00	80.0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 (员 工)对 办公 环境 满意 率	满意人 数/有 效调查 人数× 100%, 抽样调 查。	100.00	满意人数 /有效调 查人数× 100%, 抽 样调查。	100.00	100.00
单位已 有的(或 拟订的) 保证项 目实施 的制度、 措施	《收养教育科工作职责》《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人员管理制度》《泉州市社会福利中心预算管理制度》等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项目名称	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2080208	
项目分类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专项				
存续类型	延续	项目负责人	吴婷婷	联系电话	22500628
项目起止时间	2020-01-01 - 2020-12-31				
项目概况	召开社区治理相关会议，开展社区治理调研、评估、宣传等活动；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添置维护办公设备等。				
项目确定情况	项目确定的依据	依据社区办相关职能规定。泉委编【2005】77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区治理的一系列指示精神，科学阐述了新形势下做好社区治理工作的重要意义			
项目资金申请	实施期		当年度		
	资金总额：	9.00	资金总额：	9.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请 （ 万 元）	财政专户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总 体 目 标	不断加强和完善我市社区治理工作							
绩 效 目 标	评价指标			绩效内 容	实施期目标	当年度目标		
					绩效目标值	绩效标准	半年目标 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 行率	实际支 出数占 批复数 的比例	100.00	实际支出 数/批复 数	50.00	100.00
		数量指标	开展1 次社区 治理调 研、评 估工 作（完 成视为 100%）	对社区 治理工 作开展 调研、 评估工 作	100.00	对社区治 理工作开 展调研、 评估工作		100.00
			召开1 次全市 社区治 理工作 会议（完 成视为 100%）	召开全 市社区 治理工 作会议	100.00	召开全市 社区治理 工作会议		100.00
			开展1 次社区 工作者 培训（完 成视为 100%）	开展社 区工作 者培训	100.00	开展社区 工作者培 训		100.00
		质量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我市城 市社区	城市社 区服务	90.00	城市社区 服务站覆	85.00	90.00

			服务站 覆盖率	站覆盖 率		盖率		
			我市农 村社区 服务站 覆盖率	农村社 区服务 站覆盖 率	75.00	农村社区 服务站覆 盖率	73.00	7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区居 民对社 区治理 满意度	社区居 民对社 区治理 满意度	85.00	社区居民 对社区治 理满意度	85.00	85.00
单 位 已 有 的 （ 或 拟 订 的） 保 证 项 目 实 施 的 制 度、 措 施	《泉州市和谐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全市社区治理工作现场推进会精神的通知》（泉社建【2018】1号）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泉州市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

行经费支出 209.71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4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泉州市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2.51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1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泉州市民政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